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陳靜儀

電話: 03-8227171#306、307 電子信箱: chingyi@hl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玉里鎮玉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6月9日 發文字號:府人福字第112011378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 (376550000A_1120113788_ATTACH1.pdf、

376550000A 1120113788 ATTACH2.pdf)

主旨:112年退休(伍)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對象,按月 支(兼)領月退休金(俸)之基準數額,業經行政院112 年6月7日院授人給字第11240008151號公告為新臺幣2萬 8,000元以下,轉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行政院112年6月7日院授人給字第11240008152號函辦理,檢附原函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: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 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花蓮縣身 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

副本:本府人事處電2023/06/09

112/06/09

第1頁,共1頁